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E-COMMODITIES HOLDINGS LIMITED

### 易大宗控股有限公司

(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33)

### 正面盈利預告

本公告乃由易大宗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的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經初步評估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及董事會現有可得資料後，本集團預期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六個月錄得溢利不少於600百萬港元，相較二零二零年同期錄得溢利約247.76百萬港元有大幅增長。

上述溢利的預期增長乃主要由於煤炭市場需求旺盛，煤炭價格上漲，單噸利潤上升而致。

本公司仍在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計綜合財務業績。本公告所載資料乃基於董事會對本集團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及現有可得資料之初步評估而編製，有關賬目及資料尚未經本公司獨立外聘核數師審閱或審核，亦未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謹請股東及潛在投資者仔細閱讀預計於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日或前後待刊發的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

**股東及本公司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易大宗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曹欣怡**

香港，二零二一年八月十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曹欣怡女士、王雅旭先生、邱京敏女士及趙偉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郭力生先生，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吳育強先生、王文福先生及高志凱先生。